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周長江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王彤宙、劉茂勛、黃龍#、鄭昌泓#及魏偉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公司
- 被担保人：新时代资本投资公司（荷兰 Epoch Capital Investments B.V.，简称新时代资本），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担保金额：2.0485 亿欧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57.61 亿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额为 220.61 亿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股葡萄牙工程公司 Mota-Engil（以下简称 Mota 公司）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两步走”的方式收购目标公司 30%-33.32% 投票权，交易对价合计约为 2.41 亿欧元。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与原始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协议。

为了支付交易对价，促成项目交割，公司全资附属公司新时代资本拟通过过桥贷款和中长期并购贷款相结合的方式融资 2.0485 亿欧元，过桥贷款期限一年，中长期并购贷款期限七年。前述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名称：新时代资本投资公司(荷兰 Epoch Capital Investments B.V)

(二) 成立时间： 2020 年 2 月

(三) 注册地址： 荷兰

(四) 公司董事长：王京春

(五)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新时代资本拟通过过桥贷款和中长期并购贷款相结合的方式融资 2.0485 亿欧元，过桥贷款期限一年，中长期并购贷款期限七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葡萄牙 MOTA 公司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此项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对外担保事项表决程序合法公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该项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项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57.61 亿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额为 220.61 亿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